湖南省湘澧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维修及零星安装工程**

询

价

采

购

文

件

**湖南省湘澧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

**一 、说明**

1、适用范围

本比价文件仅适用于本询价采购公告中所叙述的施工项目。

2、定义

1.2.1“采购人”系指湖南省湘澧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1.2.2 “供应商”系指响应招标文件、参加询价采购竞争的具有法人资格的施工单位。

3、 询价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参与询价采购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响应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项目内容及要求：**

1、项目名称：湖南省湘澧盐化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维修及零星安装工程

2、项目范围及要求：

2.1生产系统零星维修、改造、安装、防腐保温安全整改等，含9%增值税税率。（按湖南省现行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计价定额，下浮10%。低于10%的报价为无效投标。）

2.2停产检修期间技术施工人员的用工。含6%增值税税率。（控制价：350元/人工，高于此价格的报价无效。此项作为响应项，最终以各合格投标单位中的最低价作为最终合同价。）

2.3生产维修所需零星搭架项目（不含施工方承担项目内的搭架）。按照一架一测，根据零星工程搭架算法，按俯视面积、层高、搬运费等进行计算，实际进行结算 ，含9%增值税税率。

2.4厂区卫生清扫。按4万/年的包干价承包，含6%增值税税率。

3成交供应商及施工人员要求：

3.1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商务合同的同时，签订安全协议及满足《湖南省湘澧盐化有限责任公司第三方外来单位安全管理办法》的所有要求。

3.2成交供应商进厂施工人员年龄不能超过法定工作年龄，以身份证年龄为准。

3.3成交供应商进厂施工人员必须购买工伤保险或80万元以上的意外伤害保险。

3.4成交供应商进厂从事特种作业的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需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具备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备以下2项及以上专业资质:

（a）具备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b）具备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资质；

（c）具备施工劳务资质；

（d）具备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2、具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有效的管理体系认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需具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以上职称。（需提供身份证、职称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及加盖公章，）

4、供应商业绩要求：须提供最近36个月内至少一个50万元以上类似业绩（包含：设备管道安装、维修等），并提供合同协议书或合同完工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供应商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三年内未受司法机关生效刑事判决和行政机关行政处罚决定，及在本项目类似施工服务过程中未有重大违约行为（提供签章的承诺书）。

**四、项目服务时间、地点、验收方式及服务及时性要求**

1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一年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验收方式及标准：

3.1验收单位：由采购人相关单位负责组织验收。

3.2验收标准：工程符合国家、行业及湖南省湘澧盐化有限责任公司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技术规范、技术标准、规程、文件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对采购人造成一定的损失，成交供应商应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4服务及时性要求：

4.1生产系统零星维修、改造、安装、防腐保温、安全整改项目在接到任务后5天内将人员、设备、材料等进入现场并进场施工。

4.2停产检修期间技术施工人员的派遣，在检修开始前7天内将人员组织到位，并在检修开始前1天进入采购单位进行入厂安全教育培训。

4.3生产维修所需零星搭架项目在接到任务后，搭架人员在30分钟内赶到搭架现场了解搭架内容并开始搭架任务。

4.4厂区卫生清扫要求每天进行，并保持厂区内卫生整洁。

**五、报价要求**

1、报价最高限价

湖南省现行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计价定额，下浮10%。下浮低于10%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2报价原则

2.1根据湖南省现行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计价定额，按照委托期内工程结算金额为依据，填写下浮百分比。

2.2响应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机制，不允许多次报价（增值税税率9%）。

2.3本项目报价应综合考虑人工费、施工设备费、劳务费、管理费、材料费、运输费、措施费、安装费、试验费、调试费、质量保修、利润、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费、保险、税金、不可预见费、临时设施费、协调费、验收和政策性文件的各项风险、施工用电、规费、生物安全防护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暑降温费等与工程有关的一切费用和价款。

2.4本工程主材（型钢、板材、管道、管件及备品备件等）原则上由采购人提供，其他辅材（焊条、氧气、乙炔等）由成交供应商提供。如采购人无主材库存情况主材也可由施工方提供，但主材需由采购人签证认可后才能投入施工。

2.5材料的运输距离、二次转运费、与其他施工单位的配合费等不再另行计取；大型机械进出场费、检验试验费等费用按定额套取。

2.6供应商在其响应报价中应充分考虑各项措施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临时水、电、用房、人员食宿、垃圾清运、排污费、夜间施工、防暑降温等所引起的增加费用纳入响应报价中，成交供应商若须与其他施工单位配合施工，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地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安排。由于交叉作业发生的人机停（窝）工等，结算时原则上不另行计取，特许情况经采购人认可后可签证结算。

2.7其他说明：

（1）采购人提供施工用电、用水，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从采购人提供的用水用电接口接至施工地点。施工用水、用 电费用在结算时按定额予以扣除。

（2）施工时成交供应商负责保护施工场地地上及地下各种管线、管网和施工现场周边建筑物，若成交供应商对各种管线、管网和施工现场周边的建筑物造成损坏或破坏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采购人不承担任何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3）成交供应商在施工中应采取措施保护过往行人安全（如在施工地点设置警示标志和安全警戒线等），成交供应商在施工中材料不得乱堆乱放。

（4）施工中的废料（如：边角余料、废油、焊条头、油抹布等），不得污染环境，必须做到人走场地清，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3、供应商应熟读询价文件，充分了解本项目涉及的内容和取费标准，如有疑问及时质疑，如因询价文件的不详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结算方式：**

本项目按合同期限内经发包人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按实结算。

1、生产系统零星维修、改造、安装、防腐保温安全整改项目按湖南省现行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计价定额进行结算，项目完工验收后办理结算手续（决算中如涉及施工用水、用电的其费用在结算时按定额予以扣除），结算金额在甲方进行结算审计时进行总额下浮，（含9%增值税税率）以甲方出具的审计报告金额为准。

2、停产检修期间提供技术施工人员，按合同签订工日价及实际用工进行结算（含6%增值税税率），如需以上施工人员加班的，则按加班在4小时以内的按半个工日计算，4小时以上按一个工日计算。

3、生产维修所需的零星搭架项目（由采购方自行承担的生产维修需由成交供应商进行搭架，不含乙方承担项目内的搭架）。按照一架一测，根据零星工程搭架算法，按俯视面积及层高行计算，计算后按每一检修搭架俯视面积进行增加搬运人工费用（人工费为140元/工日），零米层搭架不增加搬运人工费用。搬运费按楼层计算，不计架子本身层高，俯视面积10m2以内的搭架，搬运至2楼搭架的每一架增加1.5倍人工工日费，搬运至3楼搭架的每一架增加3倍人工工日费；搬运至4楼搭架的每一架增加4.5倍人工工日费；搬运至5楼及以上楼层的每一架搭架增加6倍人工工日费；超过6楼的按5楼计算搬运费。俯视面积超过10m2的搭架人工搬运费在上述计算方式基础上进行2倍计算。俯视面积超过20m2的搭架按此方法依次顺延。生产系统全停时的架子使用期限为20天；单次设备大修架子使用期限为7天；日常检修架子使用期限为5天。使用期限为架子搭设完毕后至拆除前的时间。对于超期限使用的架子按上述期限时间每超期一次再计算搭架费用一次，超期计算最多计算一次。生产维修所需的零星搭架项目结算不进行下浮（含9%增值税税率）。

4、厂区卫生清扫，按4万/年的包干价承包，（含6%增值税税率）。

**七、付款方式：**

1、生产系统零星维修、改造、安装、防腐保温安全整改项目、技术改造、设备大修项目付款方式：

1.1项目预算金额在5万元以内的在项目在结算审计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款的97%，付款前乙方开具总价款100%的增值税专业发票（税率9%）。

1.2项目预算金额在5万元以上的，在采购人下达工程任务书后，成交供应商在人员及材料进场开工后采购人支付至预算金额的50%，付款前开具本次付款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项目竣工验收后，支付至预算金额的75%，付款前开具本次付款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结算审计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工程结算总价款的97%，付款前开具总价款100%的增值税专业发票；余下的结算总价款的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且办理完质保验收手续后10日内一次性无息付清。

2、停产检修期间技术施工人员的用工结算为：在停产检修完工、产系统正常开车后，按采购人相关管理办法办理结算手续。成交供应商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后（税率6%），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全款支付。

3、生产维修所需的零星搭架项目，按月进行结算，在成交供应商开具结算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进行本次结算金额全额支付（税率9%）。

4、厂区卫生清扫，按4万/年的包干价进行按月结算，前十一个月按每月3300元/月结算，最后一个月按3700元进行结算。采购人在成交供应商开具出每月结算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

**八、询价程序及方法**

1询价按本询价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无须现场参加。

2采购方将根据项目的特点组建询价小组，询价小组将对各响应供应商的的资格条件、询价响应文件进行全面客观审查、质疑、评估、比价；

2.1资格性审查：根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询价资格。资格审查资料如下：

|  |  |  |
| --- | --- | --- |
| 资格性审查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单位名称或证书正在变更过程中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2.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
| 2.具备相应施工能力资质 | 1.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2.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资质；具备施工劳务资质；具备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中具备2项即符合要求 |
| 3.三体系认证 | 1.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3.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 4.项目经理要求 | 1.机电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2.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 5.技术负责人要求 | 3.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以上职称 |
| 6.业绩要求 | 最近36个月内至少一个50万元以上工业设备、管道安装业绩 |
| 7.供应商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三年内未受司法机关生效刑事判决和行政机关行政处罚决定，及在本项目类似施工服务过程中未有重大违约行为 | 提供承诺书 |

2.2符合性审查：依据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有效性审查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响应文件签章齐全。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询价文件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编写 | 响应文件内容是否按询价文件要求编写，是否齐全 |
| 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询价文件内规定的内容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 |

3本项目询价采用满足采购人及项目要求后的最低价评审法，即采购人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资格条件达到询价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下浮量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人。如果出现最低报价相同的情况，则以响应服务承诺最优的确定成交人。

**九、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湖南省湘澧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维修及零星安装工程项目

响应文件

响应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目录

1、报价函.............................................................................................................................n

2、营业执照及资质文件......................................................................................................n

3、安全生产许可证..............................................................................................................n

4、法人身份证明文件............................................................................................................n

5、法人代表授权书...............................................................................................................n

6、供应商基本情况表............................................................................................................n

7、企业管理体系认证............................................................................................................n

8、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资料............................................................................................n

9、业绩证明............................................................................................................................n

10、响应/偏离表.....................................................................................................................n

11、信用承诺书.......................................................................................................................n

12、服务承诺书........................................................................................................................n

**报 价 函**

致：湖南省湘澧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全称）授权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湖南省湘澧盐化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维修及零星安装工程项目询价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响应。为此：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该项目比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响应贵方生产系统零星维修、改造、安装、防腐保温安全整改项目，愿意以湖南省现行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计价定额进行总价下浮报价，下浮量为 %（含9%增值税税率）。

2. 响应贵方在停产检修期间技术施工人员的派遣报价按每人 元/工日进行报价（含6%增值税税率），并最终响应以本项目合格报价单位中最低价为合同价，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3.响应贵方生产维修所需零星搭架项目(由发包方承担的检修所需搭架内容，不含承包方承担项目内的搭架）。按照询价采购文件中的计算方法，实际进行结算（含9%增值税税率）。

4. 响应贵方提出的厂区卫生清扫，按4万/年的包干价承包（含6%增值税税率）。

5．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6.我方人已详细审阅全部询价采购文件，认同采购方提出的所有条款。

7.我方遵从本响应有效期为自询价开始起30日。

8.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询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9.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10.我方承诺：我方不得将本次询价采购或合同的有关资料向第三方透露。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及资质文件**

备注：供应商应提供有效期内营业执照及资质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安全生产许可证**

备注：供应商应提供有效期内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法人身份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  |  |
| --- | --- |
|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  |

投标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授权书**

致：湖南省湘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本人作为的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我公司 ，其身份证号码： ，作为我的合法的授权代表，以我的名义并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项目的询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本授权书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在此授权范围和期限内，被授权人所实施的行为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人予以认可。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  |  |
| --- | --- |
|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  |

授权代表：（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职务：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邮政编码 |  |
| 委托代理人 |  | 电子邮箱 |  |
| 代理人电话 |  | 员工总人数 |  |
| 营业执照 | 注册号码 |  | 注册地址 |  |
| 发证机关 |  | 发证日期 |  |
| 营业范围（主营） |  |
| 营业范围（兼营） |
|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  |
| 税务登记机关 |  |
| 资质名称 | 等级 | 发证机关 | 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

备注：供应商应提供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资料**

备注：供应商应提供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的执业资格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职称证书、身份证、社保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业绩证明**

备注：供应商应提供业绩合同协议书或合同完工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响应/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 | 条款内容编号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1 | 二、项目内容及要求 | 2、项目范围及要求2.1/2.2/2.3/2.4 |  |  |
| 2 | 四、项目服务时间、地点、验收方式及服务及时性要求 | 1、项目服务时间要求 |  |  |
| 2、服务地点要求 |  |  |
| 3、验收方式及标准3.1/3.2 |  |  |
| 4、服务及时性要求4.1 |  |  |
| 4、服务及时性要求4.2 |  |  |
| 4、服务及时性要求4.3 |  |  |
| 4、服务及时性要求4.4 |  |  |
| 3 | 六、结算方式 | 1、生产系统零星维修、改造、安装、防腐保温安全整改项目结算方式 |  |  |
| 2、停产检修期间技术施工人员的派遣结算方式 |  |  |
| 3、生产维修所需的零星搭架项目结算方式 |  |  |
| 4、厂区卫生清扫结算方式 |  |  |
| 4 | 七、付款方式 | 1、生产系统零星维修、改造、安装、防腐保温安全整改项目付款方式 |  |  |
| 2、停产检修期间技术施工人员的派遣付款方式 |  |  |
| 3、生产维修所需的零星搭架项目付款方式 |  |  |
| 4、厂区卫生清扫付款方式 |  |  |
| 5 | 其他供应商认为存在的优势内容 |  |  |  |
|  |  |  |
|  |  |  |

备注：供应商应对询价文件内的相关实际性条款进行响应或偏离，响应填写“响应”如有偏离应填写“正偏差”或“负偏差”并进行说明。

**信用承诺书**

（供应商单位名称） 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三年内没有违法、违规等不良行为，没有被政府职能部门通报的不良行为记录。

我公司珍惜公司声誉，没有因腐败或欺诈行为而被政府或业主宣布取消投标资格的记录。

我公司参与此采购项目的员工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三年内没有司法机关或纪律监察机关已书面认定的行贿受贿记录。

我公司承诺，如果我公司在响应文件中没有充分披露本承诺书中所述的相关负面信息，视同弄虚作假，我公司自愿接受采购人作出的取消询价资格、取消成交资格、解除已签署的合同的处理决定，绝不提出任何异议、绝不向采购人主张任何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服务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

1、保证成交后不转包、不分包；

2、保证成交后，按照询价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要求提供合格的施工服务，工程符合国家、行业及湖南省湘澧盐化有限责任公司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技术规范、技术标准、规程、文件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3、保证合同期内，按采购方下达的任务及工期按时相关工作任务。

4、保证成交后，我单位做到现场文明施工，安全施工。进场作业人员严格满足采购方要求的人员资格条件及执行安全生产制度及操作规程。

5、保证成交后，我单位作业人员严格执行采购方的各种现场管理制度。

6、保证成交后，我单位承诺在接到采购方的作业任务后，按如下时间要求准时进场施工。

（1）生产系统零星维修、改造、安装、防腐保温、安全整改项目在接到任务后5 天内将人员、设备、材料等进入现场并进场施工。

（2）停产检修期间技术施工人员的派遣，在检修开始前7天内将人员组织到位，并在检修开始前1天进入采购单位进行入厂安全教育培训。

（3）生产维修所需零星搭架项目在接到任务后，搭架人员在30分钟内赶到搭架现场了解搭架内容并开始搭架任务。

（4）承诺厂区卫生清扫按采购方要求每天进行，并保持厂区内卫生整洁。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